

读子陵文化,思言而有信

——《达人严子陵》里的诚与信

去年冬天拿到了范立书老师著的《达人严子陵》,这是范老师退休后在身体状况不是很好的情况下,花了近五年的时间写成的。严子陵是余姚“四先贤”中人物历史资料最匮乏的一位,其研究的不易,撰稿的艰辛就可想而知了。

《达人严子陵》的独特之处,是突破了以往对严子陵一向采用的学术研究方法,而是以文学小说的体裁,用人物传记的形式叙述了严子陵一生的故事。在写作方法上,范老师注重严子陵史料的采集,他通过细节上的连接与描述,用经典的话题,使这些核心的史料在小说中有恰当的体现,从而使小说既具可读性,又具传奇性,也使得严子陵的故事更完整了。作为一部历史题材小说,范老师在以史为纲的创作中,注重细节的表达,从而把严子陵的故事讲得既鲜活又生动,每一章都不打断叙述的衔接性和流畅性,让读者在轻松、愉快阅读的同时,又产生一种思想上的共鸣。范老师在后记中提到,他的创作受到了美籍作家哈金的影响,如同哈金《通天之路:李白传》的写法:像一旁观者,把真实可见的历史人物娓娓道来。因此,《达人严子陵》自然更能让大众接受和喜欢。

严子陵的故里在余姚市低塘街道黄清堰村,那里不但有纪念他的祠堂,还居住着很多他的后代。我生活、工作在低塘,在乡贤文化的熏陶下,严子陵的名字耳熟能详。但在读到《达人

严子陵》之前,我对严子陵的认知只局限于他学识渊博、不求富贵而甘于清贫的高风亮节形象。通过阅读,我重新认识了严子陵。

《达人严子陵》里,我除了读到了严子陵的满腹经纶、有勇有谋外,还知道了两个我不知道的人物形象。第一个是越女剑高手,他的剑法出神入化,“捷如豹,厉如虎,奋勇当先”;第二个是成功商人,他把家乡牟山湖和上林湖两地的青瓷陶器卖到了长安九市,卖的还有木材、生漆、谷粟、茶叶等,开了很多家严子陵商铺。

除了文学手法的叙述之外,《达人严子陵》还带有很多内在的哲学性。比如在《有桃花红,梨花白》章节中,严子陵带公子游学时的观点是:“人所长,皆学问。带他们走到哪,讲到哪,学到哪。”又如《真名士,自风流》章节中有“世上并不缺人才,最缺是诚信”的表述,让我们在阅读严子陵故事的同时,也感受到了严子陵文化的哲学思想。

严子陵是余姚“四先贤”之一。范仲淹在《严先生祠堂记》中曰:“云山苍苍,江水泱泱,先生之风,山高水长!”作为一位广为传颂的历史人物,严子陵的高风亮节与人格魅力,已是儒家文化的一种精神代表,我们常常在李白、苏东坡、杨万里、徐渭、梅尧臣等古人的诗句与笔墨中了解严子陵。读完《达人严子陵》,给我感悟最深的是严子陵的诚信。书中用了三个故事。

一是“立下契约亦是言”。严子陵初入商界时,购进了一块山地,过了没多久,有一胡商找上门来,请求严子陵将地转让给他。胡商说自己本钱有限,希望严子陵低价出让。严子陵觉得反正这块地闲着荒着,不如转给胡商让它早出效益,也为当地农作作些贡献。就把山地以原价对折卖给了胡商。后来胡商的父亲得知了此事,觉得儿子做事太过分,拽着儿子前来补上钱款,但被严子陵拒绝了。严子陵说,双方已经立下契约,再没补钱一说。

二是“酒后豪言亦是言”。经商成功的严子陵,有一次回到家乡余姚。乡里的“三老”在亭长的陪同下,来到严子陵居住的夏荷庄,想让严子陵捐些财资为家乡做点好事。严子陵爽快地答应了,不久即为家乡造了七座桥。县令得知后,命人用八抬大轿把



谚云:“山中无历日。”莫干山却改变了这种习俗。不独黄膺白在莫干山写有《白云山馆主人日记》,譬如郑振铎在莫干山滴翠轩写有《山中杂记》;汪英宾在莫干山肺病疗养院写有《山居札记》;周瘦鹃在莫干山铁路旅馆写有《山中琐记》;周世栋在莫干山508号写有《山居日记》。生活在莫干山麓的我,许多年来,对莫干山的故事充满了兴趣,特别是对山中的小地名、摩崖、亭匾、界碑、门牌号,等等。山林启我以智,学林惠我以识,当我踏上寻访之旅,每一次

登山,都会邂逅不一样的风景,在心中留下难忘的印迹。当这些日记编撰成书,如今一页一页翻过去,像风吹过山头,越是偶然越是真实。

何处是莫干山?何谓莫干山?何以莫干山?2016年以来,我凭一己绵薄之力,尽所能及之最大可能,为莫干山零零星星的“经典与传统”之复活、生长,增添了一份光辉。《莫干山日记:1927~1931》以《白云山馆主人日记》为基础,广泛搜罗材料,以报刊时文、书信、档案、老照片、回忆录、口碑为补充,对莫干山在1927~1931年间相关事迹进行辑考。

在江南的文化图景里,莫干山无疑是一块充满异质性的文化飞地。2022年,我曾写作了一本《南浔与莫干山》,由浙江摄影出版社出版。这本《莫干山日记:1927~1931》,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是我向“上海与莫干山”跨出的坚实一步,于我而言,形式和意义都很重大。史料信息要做得细,要带有地域性,同时兼顾以文化为主题,特别考验编撰者的甄别能力与取舍功夫。全书17万余字,历史照片120余张,涉及大小人物超500位,并有迄今最完整的莫干山近代建筑调查表,莫干山肺病疗养院创办

人与驻院医生名录,莫干山管理局早期职员录。

莫干山人者,众也,我仅为其一,愿是其中地道者。《莫干山日记》编撰期间,我有幸得到了来自上海、南京、苏州、杭州、宁波、温州、绍兴等地师友们的无私帮助,或传递文献、照片,或翻译外文资料,或完善注释,给予教益;更得到了莫干山老别墅主人后代、看屋人后代、土著世家以及本地民间收藏爱好者的乐助响应,或补充实物、口碑史料,或提供线索。另不时收到许多未署名的民宿业主、公众号读者等的热心建议与有益互动。

此刻,我深感到地方史研究唯有从一般概念走向历史实际、走向具体、走向深入、走向细致,最终才能够由熟悉到了解,才能通过局部认识全局。这将是我在专业上努力的方向。正因为《莫干山日记》的编撰是一个系统工作,我越来越体会到莫干山“开山者”与“山二代们”对这座山的热爱。他们珍惜这份爱,尝试着去证实这份爱,他们做到了,我们也应该一样。《莫干山日记》的出版,既是黄膺白先生在淡出时代记忆后,复归于莫干山历史文化的一个标识,也是我对人世间某种式微价值的重



愿你克服偏见,愿你一往无前

——读《杀死一只知更鸟》

“知更鸟只是哼唱美妙的音乐供人们欣赏,什么坏事也不做,所以说杀死一只知更鸟是犯罪。”《杀死一只知更鸟》用一个名叫斯库特的八岁小女孩的口吻讲述了发生在梅科姆镇的一件件事,而在这一件件事情中,勇敢、平等、正义、教育、善良等话题慢慢浮现出来。

关于平等。斯库特的父亲阿迪克斯说:“我认为,世界上只有一种人,那就是人。”作为一名律师,在当时种族矛盾明显的社会大背景下,作为白人的阿迪克斯为黑人汤姆辩护,即使事实是黑人汤姆是无罪的,即使阿迪克斯的辩护有理有据,但因为他是黑人,所以在这场与白人的官司中,注定结局就是失败的。正是因为有了偏见,从而就有不公,偏见在人们的思想里是根深蒂固的,他们认为白人天生就有优越感。书中曾说“杀死一只知更鸟是犯罪”,汤姆就如同一只知更鸟,他那么善良,愿意用自己的微薄之力去帮助他人,即使自己的生活十分贫苦也不愿收下他人的

酬金。就是这样的一個人,冤死在了狱中,但一名黑人的死,很快就会被遗忘。在当时,对黑人的歧视可以说是根深蒂固的,即使在法庭上也无法寻到真正的公平。但在斯库特与杰姆前往黑人的教堂时,得到的却是人们的欢迎与关注,既然如此,白人又为何不能与他们和平相处呢?一次又一次不公的对待,杀死了一只又一只“知更鸟”。

关于正义。面对黑人汤姆案,阿迪克斯没有因小镇人的指指点点而退缩,没有因冲突的种族矛盾而退缩,他竭尽全力,奋斗到最后一刻;面对自己的儿子可能因防卫而杀人,他坚持要走法律程序,他想让自己的孩子活得堂堂正正。正义应存在我们每个人的心里,坚定不移。

关于善良。小镇上有一个怪人拉德利,他不爱出门,身份成谜,小镇的人都传说那里住的是一个恶毒的幽灵,于是探寻怪人拉德利成为了孩子们童年最热衷的事。怪人拉德利对待孩子们

不礼貌的打扰不仅没有伤害他们,还通过树洞给孩子们送礼物。也就是这样的一个怪人,在生命攸关的时刻救了斯库特和她的哥哥杰姆。虽然怪人拉德利不是我们通常意义上理解的“正常人”,但他是一个非常善良的人。他为了保护孩子们杀了人,警长泰特先生考虑到怪人拉德利的隐忍习惯并没有公之于众,而是选择隐瞒了这件事,怪人拉德利的善意得到了泰勒先生善意的回报。善良也许会因性格等的迥异而被遮盖,但善良永远不会丢失。

而书中让我记忆最为深刻的,是“偏见”一词,不仅是小镇人们对拉德利的偏见,小镇上的每个人几乎都有被偏见。每个人和家族都有他们固有的标签,只需要说出他是哪个家族的人,他仿佛就一定带有那个家族的特征,例如贫穷老实的坎宁安家族、脏乱如垃圾一般的尤厄尔家族……偏见真的很可怕,常会带领你走向一个又一个的深渊。现如今,偏见仍根深蒂固地存在于每一

个人的脑海里,或多或少。不可否认,我们每个人对于一些事物带有偏见的看法,但我们不能把这种偏见当成伤害别人的一种利器。对于偏见的理解,我认为,身处于群体之中,偏见更无处不在,大家都这样想,大家都这样说,那我也可以这么认为了。三人成虎的谣言可以将一个善良的人变成魔鬼幽灵,而“雪崩之下没有一片雪花是无辜的”,一叶障目,会使人失去判断。但没有人生就是坏种,正如阿迪克斯所说“当你最终了解他们,你就会发现,他们大多数都是好人”。人是不分三六九等的,人心才是。偏见会使人变得盲目和片面,继而心理也会变得狭隘和自私。

知更鸟不但代表了书中之人们,还代表了人们心中最初的美好与善良。在这个复杂的世界,保持住心中的一方净土难能可贵,希望我们谨记“你永远也不可能真正了解一个人,除非你穿上他的鞋子走来走去,站在他的角度考虑问题”。

新书速递



作者:温奉桥
出版社:人民出版社

《王蒙与中国当代文学(上、下)》编选新时期以来学界对王蒙研究的代表性论文40余篇。自1953年创作《青春万岁》始,在70年的创作生涯中,王蒙记录的不只是个体从少年到耄耋的岁月变迁,更承载着中国当代文学的波动沉浮。因而站在当下的位置,重新回顾、检视王蒙研究的历史成果,观照王蒙之意义,为我们打开了理解王蒙的新视角。

作者:[日]山本博 著;瞿亮 译
出版社:商务印书馆

《葡萄酒的世界史——自然惠赐与人类智慧》对葡萄酒的历史及其在世界范围内的流通和影响做了详尽的叙述。诞生于中东的葡萄酒先是传入埃及,经过希腊,向西扩展至欧洲,但它并没有进入东方。中国虽然自汉朝起,就因张骞出使西域而带来了葡萄,到唐朝时,文人墨客也开始喝到葡萄酒,并栽植葡萄,但在此之后,葡萄酒却忽然消失了。大洋彼岸的南北美洲也一直没有葡萄酒的身影。南北美洲开始酿造葡萄酒要到西班牙征服之后,由传教士带来。



作者:[美]克里·约翰逊 著;李文远 译
出版社:文汇出版社

谈判前要知道什么?哪个招式最好用?陷入困境怎么办?如何察觉对手在撒谎?谈判无处不在,无时无刻不在发生。“美国商业心理学家”通过《从菜市场到会议桌》向我们传授了数十种谈判技巧、方法及赢得谈判的心理优势,借助自身、亲友及各领域谈判高手的真实案例,以轻松、流畅的文笔佐证了谈判技能的实用性,并向我们展示了心理学对于谈判的重要性。

我的“偷读”岁月

刘群芳

上世纪80年代,物质生活并不富裕,能解决温饱已经是较好的家庭,阅读则是一件奢侈的事,想读书而不得似乎是再正常不过。在提倡全民阅读的今天,每每忆及我的“偷读”岁月,充满幸福感。

小学三年级,我跟母亲一起去邻居二伯家玩,稍显拥挤的客厅里,大人们聊得热火朝天,我在一旁百无聊赖。忽然发现他们家桌子上有五六本杂志,我随手拿了一本《故事会》,没想到却被吸引了,临出门前,伯母见我高兴便让我拿回家看,我高兴得不得了。剩下的内容很快被我读完,烦恼随之而来,就像吃了一顿美味的饭菜后突然什么食物也没有了,我面临着“断粮”,只好把手上的这本拿出来反复看,三四遍后对每个故事已烂熟于心,看到题目就可以把整个故事复述出来,有些句子都会背了。

我对新的《故事会》充满了期待,总想着怎样才能开口再借,没有人知道我内心的渴望。机会终于来了,一天下午,母亲让我拿着刚摘的橘子送给二伯家,推门却发现家里没人,我把橘子放在餐桌上,另一边的《故事会》仿佛在呼唤我,我环顾四周,没有任何人,顺手拿了最上面的那本,以最快的速度塞进腰间回家了。

我心一直在狂跳,毕竟这是“偷”来的。为了不让家里人发现,我把《故事会》放在衣柜的最里面,有一空就偷偷拿出来看,看完后再找机会换新的。次数多了总有露馅儿的时候。有一天,我正看得津津有味,二伯来我们家了,不料,他只是淡淡地说:“原来你喜欢看《故事会》,看完了去换吧,记得还回去就行。”我欣喜若狂,二伯家经济条件好,但小气也是出了名的,在借

